

附件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2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资金投入情况(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评价年度：2022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民政局

填报日期：2023年4月19日

务，确保其健康成长。我市对滞留在站流浪未成年人开展疫情防控、禁毒、未成年人保护等宣传教育，并进行心理疏导和调适等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十件民生实事项目是一个地方民生工作的重要体现，我市 2022 年十件民生实事之一“加强困难群众生活保障”，主要任务是“城乡低保对象最低生活保障人均补差水平，

八月川每户 621 元 2022 年提高到 652 元 215 元。特困人员基本生

把资金发到救助对象的个人银行账户上，从制度上确保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每月依时、足额发放到位，杜绝了贪污、挪用、截留专项资金等违规违法行为。

②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geq 95\%$ 。我市规范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支出范围，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用于流浪乞讨人员生活救助、医疗救治、托养安置、护送返乡等，严防发生挤占和挪用救助资金等现象。

2. 效益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①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有所提升。通过项目的实施，合理提高救助标准，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日常生活需求，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稳步提升。

②帮助查明身份信息滞留人员及时返乡及时送返。各救助管理站及时帮助已查明身份信息的滞留人员返回家乡，帮助他们与亲人团聚，2022 年全市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1985 人次，接护送返乡 97 人次。

③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服务率 $\geq 95\%$ 。通过创新救助形式、救助内容，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到救助行业中，切实有效地维护流浪乞讨人员的基本生存权益。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进一步完

益，推进了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持续开展救助和托养机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帮助困难群众解决突发事件，保障基本生活和人身安全，让困难群众感受到国家的温暖，促进社会的和谐进步。

3.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政策知晓率 $\geq 82\%$ 。我市按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要求进行信息公开，在居住地长期公示救助信息和政策宣传。同时在全市10个县（市、区）、121个乡镇（街道办）、1965个村（社区）的政务公开栏张贴政策海报，并发放宣传小手册2万多本。提高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知晓率，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易获取、能监督、好参与，不断提高基层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及时性和实效性。

(2)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geq 85\%$ 。我市开展民政领域道德教育活动、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综合治理行动，严格落实低保经办过程中审核审批主体责任，严肃工作纪律和群众纪律，杜绝脸难看、事难办等问题，灵活使用系统采集社会救助数据信息，提高审核审批效率，提升为民办事能力和服务态度，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以上。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本专项资金作为市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民政对救助补助范围、发放对象、方式及任务目标均进行了明确界定。资金使用程序规范、透明、合理。设立专项资金专户，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账目明晰，做到有规可依，有章可循。实行社会化发放，通过金融机构把资金发到救助对象的个人存折上，从制度上确保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每月依时、足额发放到位，杜绝了贪污、挪用、截留专项资金等违规违法行为。

(二) 存在问题。雷州市资金支出进度较慢。据财政直达资金系统统计，截止 2022 年 12 月，仍有部分县市的省级财政结余较多（往年及当年资金），雷州市 2022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结余约 1.396 亿元，省级财政支出进度仅为 53%、县级财政支出进度为 0，资金支出进度缓慢。主要原因：雷州市在 2022 年 1-3 月份大规模清退不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农村低保在保对象由 2021 年 12 月的 72688 人，下降到 2022 年 3 月的 51680 人，此举虽然体现脱贫成效明显，但由于在保对象清退较多，导致救助资金支出缓慢。

六、改进意见

(一) 提高资金使用率。将采取以下工作措施，加快资金支出进度：一是积极开展湛江民政领域“竞标争先、比学赶超”重点工作，通过提标增量扩大救助覆盖面。加快推进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认定工作，将低保边缘家庭中重病患者、重度残疾人（扩围至三级、四级精神残疾人和智力残疾人）单独纳入低保，落实单人保政策，确保应保尽保、应救尽救。二是建立健全主动发现救助机制，畅通主动救助渠道，实施及时精准救助，确保应保尽保。三是打造“湛江救助”品牌，重点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方面的问题，“急难愁盼”问题，兜牢兜好底线民生，不断增强湛江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四是提高临时救助水平。加大对非本地户籍人口临时救助力度，全面落实由急难发生地实施临时救助，提高制度可及性和救助时效性。

(二) 加强专项资金监管力度。落实《广东省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办法》，规范社会救助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

益。持续加强社会救助数据治理，确保救助资金按时准确发放到位。强化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的协同监管，保障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三）加强社会救助政策与乡村振兴战略的有效衔接。将脱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依规全部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全面实施渐退机制，把解决短期脱贫与实现稳定脱贫有机结合起来，有效防止大规模返贫的发生。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目标清晰、明确，资金使用效益明显，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实行社会化发放，确保了资金使用的安全性，社会公众投诉率1%以内，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工作普遍满意，项目完成的结果与项目预期目标一致，完成绩效整体目标，项目可持续发展性良好。项目绩效自评分数为100分。

- 附件：1.市十件民生实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 2.市十件民生实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支
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 3.佐证材料清单表

附件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湛江市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湛江市民政局		2022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资金投入情况(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评价年度	2022年	评价金额	4000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湛江市民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叶林云(3221623;158)		联系邮箱				
	主管部门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广东省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管理办法》									
	支出主要内容		通过投入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加强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有效地保障了我市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本次评价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到位(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项目单位支出)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期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实际预算数	市本级	转移支付至县区	市本级	县区	市本级支出		县区支出	
	合计	173735	15966	157769	400	157369	400	157369	0	148880	问题: 1.雷州市资金支出进度较慢。 改进措施: 1.加强社会救助政策与乡村振兴战略的有效衔接。 2.通过提标增量扩大救助覆盖面,提高资金使用率。	
	市财政资金	4000	0	4000	0	4000	0	4000	0	4000		
	省财政资金	107157	0	107157	400	106757	400	106757	0	98268		
	中央财政资金	36598	0	36598	0	36598	0	36598	0	36598		
	其他资金(县区)	25980	15966	10014	0	10014	0	10014	0	10014		
评价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实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加强我市困难群众资金监督管理,强化民政对象精准施救。 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即时高效,救急解难。 4.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6.对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开展摸底排查、家庭监护评估、监护监督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助、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查、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 7.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8.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提供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服务。 9.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帮助。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加强我市困难群众资金监督管理,强化民政对象精准施救。 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即时高效,救急解难。 4.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5.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6.对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开展摸底排查、家庭监护评估、监护监督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助、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查、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 7.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8.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提供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服务。 9.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帮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适度提高		适度提高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95%		95%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	≥90%		≥90%					
				集中供养孤儿、散居孤儿(含艾滋病病毒)	分别为每人每月1949元		分别为每人每月1949元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	≥85%		≥85%					
				落实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增发一次性生	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		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					
落实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		符合条件的及时启动、足		符合条件的及时启动、足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标准	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		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不低于上年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	≥90%		≥90%							
		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	≥90%		≥90%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	≥92%		≥92%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	收到通知30日内拨付		收到通知30日内拨付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向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资金	收到通知30日内拨付		收到通知30日内拨付							
		流浪乞讨人员求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	≥95%		≥9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	≥90%		≥90%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90%						
		可持续影响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95%		≥9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信息滞留人员及时返乡	及早送返		及早送返							
		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	≥95%		≥9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	进一步完善		进一步完善							
政策知晓率	≥82%		≥82%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		≥8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湛江市民政局

项目名称:2022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资金-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投入情况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决策	18	项目立项	4	论证决策	4	论据充分性	4	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未通过专家会议论证，且未向相关部门征求意见，且有文字材料。得2分；未通过专家会议论证，且未向相关部门征求意见，且无文字材料。得3分。	1.符合作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 2.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报告或工作方案等材料的，或通过集体会议协调，并书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得2分； 3.按规定程序报请设立项目，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立即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目标完整性	4	目标申报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是否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如属于未必要申报预算绩效目标项目，未申报预算绩效目标但因设置了其他工作目标的得2分，且“目标设置”的其指标按其他工作目标进行考核。		2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绩效目标的各项要素填报是否完整规范。内容是否清晰明确，是否能反映财政支出的主要情况，是否对财政支出产出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目标科学性	4	合理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与项目实施的相关性。				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申请书属性特征、支出内容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绩效指标是否清晰地描述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设置是否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2
				可衡量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				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是否细化和量化，细化和量化的，定性描述是否充分、具体，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判定，据此核定分数。		2
	6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编制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是否存在较大幅度预算调整/调剂/冲减/决算差异过大情况。分值3分，其中适度预算调整或调剂、非统一政策原因引发的预算调整或调用比例在±10%（含）-20%（不含）扣1分，20%-（含）-50%扣2分，50%以上的扣3分。 2.是否按照要求做实施预算项目库，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立即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按规定的程序履行报批手续，符合相关规定得1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补助对象实际是否相适应，是否有助于绩效目标的实现，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立即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2
				资金到位率	3	反映项目资金的到位比率和到账及时性。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的具体项目的资金。		主要依据“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落实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严格执行支付计划而影响资金到位率等因素适当调整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尚无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能随意调整。		3
		14	资金支付	5	预算执行率	5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到位率=（实际支付资金/应支付资金）×100%。	预算是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主要依据“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2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落实、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普遍执行支付计划影响资金到位及时性等因素适当调整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尚无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能随意调整。		2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反映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根据评价资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		5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主要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1.预算执行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2.财务管理、超标报支、超标准开支、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付的，视情节严重扣分扣至扣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置专账核算、或凭证不齐不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过程	22	组织实施	2	管理情况	2	监管有效性	2	反映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的有效性。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制度，且执行情况良好得1分，且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编制了必要的项目实施方案或资金使用计划，项目调整履行报批手续，1分。 3.按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如组织设计、招投标、建设、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融资等，2分；		2
				绩效管理	2	绩效自评规范性	2	反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自评材料报送时间0.5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0.5分，超出报送时间不得分。 2.自评材料质量1分，报送质量根据报送内容、盖章、装订情况评分。 3.公开情况0.5分，公开情况按内部分割得0.5分，未公开或超过规定时间公开不得分。公开内容与报送内容不符，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0.5分为止。		2
		8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5	反映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是否超过了预算计划。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否则，超出支出超过预算的，否则未能按期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5	
				3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3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购置费、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3	
				22	(数量指标—个性指标)	22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有关数量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权重，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及质量指标之间各分值相对均衡（一般平均分3分）。同时具体各明细指标分值的设置应增加核心指标分权重。其中出现质量安全事故的质量指标0分。		22	
				22	(时效指标—个性指标)	22	反映项目按计划时间实施情况。					
				22	(质量指标—个性指标)	22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的质量等情况。					
		25	20	(经济指标)	5	根据项目性质，评价对象设置目标时选择的效益指标进行评分。可以为多项效益指标，也可以为单一效益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权重，并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权重。按照设定的个性化效益指标实测值与目标值比较评分。		20	
				(社会效益)	5	反映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制度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1.项目实施的各项工作制度设施维护完好得3分。 2.项目实施有利于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项目有后续的管理制度或机构得3分。 3.材料中未进行可持续发展分析，基本分为5分，再从项目本身考虑项目的可持续能力，从基本分扣分。		5	
				(生态效益)	5							
	30	25	20	可持续发展	5							
				(公平性)	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满意度表示满意的程度，用百分比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权重，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一般按“满意度*指标分值”计算得分。项目实施造成社会不公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的，酌情扣分，情节严重的该指标得0分。		5	
				(满意度)	5						100	

说明: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